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规〔2018〕364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国道 G325 线 阳春石下至潭水段路面改造 工程建设方案的批复

阳江市交通运输局：

你局《关于呈批国道G325线阳春春城至潭水段路面改造工程
建设方案报告的请示》（阳交呈〔2018〕4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
复如下：

一、国道G325线阳春春城至潭水段路面改造工程分两段：第
一段为阳春春城穿城段（原省道S113线K226+723~K227+793）；
第二段为阳春下石至潭水段（原省道S113线桩号K236+213~

K257+000)。鉴于阳春春城穿城段2017年路面技术状况检测评定为优，未达到路面改造的条件，需进一步论证路面改造的时机，切实加强路面工程的养护。同意对阳春石下至潭水段进行路面改造。

二、建设规模与技术标准

国道G325线阳春下石至潭水段位于阳春市，起于石下村（原省道S113线桩号K236+213），沿旧路呈东西走向，经马水镇，终于潭水镇良垌（原省道S113线桩号K257+000），路线长20.79公里。

工程在原有公路基础上进行路面改造，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，设计速度100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23米。下一阶段横断面布设按照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（JTG B01-2014）要求确定。

原则同意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，具体路面结构方案在下阶段设计中进一步确定。路面方案应综合利用原有路面结构，采用环保节约和循环再生利用等工程措施，经济、合理确定路面改造设计方案，并综合考虑与桥梁高程衔接、方便沿线群众出行等问题，科学确定路面设计高程。

沿线需利用的桥梁、构造物应作必要的检测，并根据检测结果综合确定利用、加固或拆除重建方案。进一步完善全线排水及沿线设施。

工程施工期间应做好交通组织及疏导，保障车辆安全通行。

三、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

该路面改造工程投资估算 12122 万元。工程建设资金除省按

规定给予补助外，其余由地方自筹解决。

四、请按国家有关规定做好招投标工作。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省公路事务中心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8年4月17日印发
